

##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明通先生召集，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 审议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审议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结果为通过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《火炬电子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火炬电子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 审议《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；

审议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结果为通过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《火炬电子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3、 审议《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》；

2017年5月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建成结项，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,186.5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同时保留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合同尾款及质保金1,851.80万元。截止2018年8月15日，公司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35,801.29万元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771.11万元。

为节约管理成本，公司决定将该部分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普通账户，并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。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。后续项目尾款将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。

审议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